**中華民國第二十六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辦法**

一、 前言

　　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是一項特別的選拔活動，它並不是一項比賽，誠如偉大的母愛是無法比較、也分不出高低的。本會舉辦這個偉大活動，至今已邁入第二十五個年頭，每年皆有數以百計的推薦信函如雪片般寄來參加選拔活動，其中也記錄許多可歌可泣的感人故事，從中甄選出的歷屆愛心媽媽們，也備受社會各界的注目並給予肯定與支持，並獲總統接見，為這些有困難的家庭解決問題，在在顯示此活動之公信力。

二、目的

闡揚母愛親恩光輝，向長年照顧身心障礙者的母親致意。

身心障礙者的家長照顧身障子女是一輩子的責任，喚起政府對身心障礙者長照及安養的重視，減少照顧者的負擔。

使社會大眾對身心障礙者家庭有更多認識，給予身心障礙者家庭更多的關懷與幫助。

喚起政府對身心障礙者家庭及身心障礙者相關權益與福利的重視。

鼓勵身心障礙家庭面對身體障礙，克服生命困境。

推廣無障礙建設，使身心障礙者有居家生活、校園學習、職場就業與心靈支持的無障礙空間，打造友善的環境與社會。

三、選拔辦法

【候選人條件】

1.國籍：限中華民國國民（外籍配偶須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在台灣居住超過六年。

2.性別：女性

3.年齡：不限

4.事蹟︰必須家有身心障礙子女，且親自照顧達一年以上，充分表現出其愛心及耐心者，（繼母或領養者可列入選拔範圍）。

原則上隔代教養與旁系血親不列入候選範圍，例如：奶奶、外婆、姑姑、阿姨、姐姐;但是如果是單親身分(沒有母親)由隔代教養的奶奶、外婆或是旁系血親的姑姑、阿姨、姐姐等為主要照顧者扶養長大即可。

5.品德：我們非常在意候選人的品德，希望其表現能因此影響到週遭及社會大眾，成為家庭和社會的模範者。

【選拔辦法】

採用公開推薦方式。除各機關團體、學校、身心障礙團體及各社團、鄉村鄰里，具函邀請其推薦外；更透過大眾傳播媒體的告知，籲請社會各界踴躍推薦符合本辦法之候選人條件者，將其傑出愛心事蹟及相關資料詳細填寫在推薦書上，向籌備會推薦。各單位推薦人數不以一人為限。

【推薦日期】

即日起至民國一百零八年四月九日（星期二）止，以郵戳為憑。

【審查】

由籌備會透過資格初審、複審及決審機制嚴格辦理。（詳見四、選拔作業流程）

【評審】（凡推薦人不得擔任評審委員）

評審過程中將有複審與決審兩階段。複審階段會由志工朋友、台灣無障礙協會理監事等各界長期參與愛心媽媽活動的工作人員進行第一階段初審，篩選出三十至四十位愛心媽媽候選人進行決審。

決審之評審將邀請宗教界人士、社會賢達及政治機關首長組成評審委員會，投票選出十位傑出愛心媽媽當選人。

本屆為使選拔評審過程更臻理想，十位評審委員中，將邀請學者、社會觀察家、文化界、社福界、資深媒體工作者、企業界、民意代表、政府相關單位等共同籌組評審委員團並由宗教界領袖人物擔任主任評審委員，共同進行中華民國第二十五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評審過程。

【頒獎】

一百零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六）訂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演講廳舉行公開表揚頒獎典禮，當選的十位愛心媽媽將接受各界的祝賀，並頒發當選證書、獎座及獎品。

【表揚】

當選之傑出愛心媽媽，由籌備會透過大眾傳播媒體（電視台、報社、電台、網路等）向社會各界介紹、表揚，同時編纂專刊函送全國各機關團體，廣為介紹愛心事蹟。

【推薦主題】（請推薦人或單位依主題方向說明推薦）

　　　 本屆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推薦的主題『阿母的堅持』

阿母一生最堅持的事，就是讓孩子平順快樂的成長，陪伴他們跨越無數障礙，他們有著一顆堅強的心，無怨無悔的付出時間、體力、精神，為孩子奉獻。這些如超人般強大的母親將所有「不可能」統統化做了「可能」。儘管這個孩子可能是兄弟姊妹中最特殊的一位，媽媽給予的愛卻永遠不缺少，堅持不放棄與眾不同的孩子。

她們為孩子爭取一生的照顧，甚至在她們老邁、百年過後，這些特別的孩子能在完善的照顧制度及保障下，繼續活出精采人生。我們特別想要呼籲重視我國的長照制度是否可以讓媽媽們放心，母親一路相挺他們的孩子，無論是在就醫、就學、就業，甚至就養上都堅持要孩子得到最好的照顧，因為阿母為孩子的一生做了最周全的考慮，即使年紀大了，也堅持要讓孩子能獨立生活，而現今的長照制度，對母親們而言遠遠不足，因此她們秉著永不妥協的堅持，為孩子爭取更完善的福利與照護，這樣偉大的母愛、為每個身心障礙的孩子創造了家庭、學習、就業、心靈上的無障礙空間，也創造了最強大的愛，它可以跨越任何障礙，不但令人動容也激勵人心，因此，我們希望能蒐集更多感動人心的故事，把這些故事寄給我們，讓一段段的生命經歷成為鼓舞人心的精神象徵，將這份堅毅的愛與不朽的精神傳承下去，激勵在各個角落有著相同背景與遭遇的家庭，能突破障礙向前邁進不向命運低頭，讓台灣的長照制度可以更為健全。

【報名方式】

1.一律採通訊報名：

推薦表請寄：80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24樓之2「中華民國第二十六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籌備會」收

電話：(07)241-1100 傳真：(07)241-3053

推薦表可上本會網址查詢及下載推薦表及推薦辦法。

網址：http://www.tdfa.org.tw 「愛心媽媽」→「推薦表下載」區下載

四．選拔作業流程表

|  |  |  |  |
| --- | --- | --- | --- |
| 職 責 | 步 驟 | 流  程 | 作            法 |
| 選拔委員會 | 受理推薦 | 即日起 至 4月9日 | ＊記者會公開推薦辦法，推薦開始針對全省各地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各種社團、學校、研究機構、醫院、新聞媒體、學會、政府各級單位寄推薦信函。 |
| 報名截止 | 4月9日 | ＊以郵戳為憑 |
| 資格初審 | 4月9日 至 4月12日 | ＊由籌備會選拔委員會初審  〈審核基本資料〉 |
| 評審委員會 | 調查訪問 | 4月15日 至 4月18日 | ＊經初審後派訪問員訪問初審者，有疑問則予徵信調查 |
| 複審 | 4月19日 至 4月23日 | ＊將資料交由評審委員會評審 |
| 決審 | 4月24日 至 4月26日 | ＊決審會議 ＊發佈愛心媽媽當選消息稿 |

五、當選第二十六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的行程

1.中華民國第二十六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表揚音樂會

時 間：一百零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六)

地 點：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演講廳(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活動內容：

1.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表揚

2.當選十大傑出愛心媽媽經驗分享

3.表揚音樂會

4.聯絡電話：(07)241-1100

2.當選第二十六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前往總統府

時 間：一百零八年五月十二日至三十一日(時間未訂)

地 點：中華民國總統府(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22號)

活動內容：

1.接受總統表揚十大傑出愛心媽媽

2.當選十大傑出愛心媽媽照顧身障子女的建言發表